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顺控发展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陈海燕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同意由下属子公司广东顺控建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建循公司”）作为投资建设主体，推进顺德区资源循环利用中心（北滘）项目的投资、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，该资源化项目主要开展建筑固废无害化、减量化、资源化处理业务，预计项目总投资人民币15,369.27万元（含土地购置费2,498万元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9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4日